

证券代码: 600868

证券简称: 梅雁吉祥

公告编号: 2022-013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 2022 年 8 月 22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全体 9 名董事出席会议并参与投票表决。公司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以电邮和书面方式发出召开会议的通知，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会议审议并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如下决议：

一、通过了《公司 2022 年半年度报告》及其摘要。

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/>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二、通过了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2 年审计机构的决议，并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、表决。

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聘请的审计机构，至 2021 年末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时间为 1 年。2022 年度，公司拟继续聘请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审计机构，审计费用为 160 万元，其中财务审计费用 100 万元，内控制度审计费用 60 万元。

本议案须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三、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时间、地点及议程的决议。

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<http://www.sse.com.cn/>发布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票为 9 票，反对票为 0 票，弃权票为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东梅雁吉祥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二年八月二十三日